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JIEYANGSHI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2

第 5 期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2022年第5期

揭阳市人民政府主办

2022年4月8日出版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政府领导同志分工的通知

（揭府〔2022〕21号）1

【市政府办公室函件】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林业局《揭阳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

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揭府办函〔2022〕14号）4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揭阳市服务保障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

投产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揭府办函〔2022〕17号）15

【人事任免】

关于黄文辉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5号）18

关于吴建坤同志免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6号）19

关于谢晓跃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7号）20

关于刘玉荣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8号）21

关于江少明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9号）22

关于陈晓青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10号）24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 市政府领导同志分工的通知

揭府〔2022〕2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市政府领导同志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经研究，现将市政府领导同志分工通知如下：

支光南 市长，主持市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工作。
分管市政府办公室、市审计局。

庄湃澍 常务副市长，负责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统计、林业、税务、地震、对口合作方面工作。协管审计工作。

分管市发展改革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林业局、地震局。

联系市政协，市公务员局，国家税务总局揭阳市税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国家统计局揭阳调查队、揭阳供电局。

蔡淡群 副市长，负责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方面工作。

分管市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城管执法局，市供销社、代建中心。

联系揭阳农垦局，市气象局，中石油广东石化分公司。

梁瑞国 副市长兼市公安局局长，负责公安、国家安全、司法、打私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司法局。

联系市法院、检察院、国家安全局。

刘 鹏 副市长，负责科技、工业、商务、口岸、通信、金融、招商方面工作。

分管市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口岸局、贸促会）、金融工作局、招商办。

联系市外事局、侨务局、台港澳事务局、科协、侨联、工商联，揭阳海关、普宁海关、潮汕机场海关，人民银行揭阳市中心支行、揭阳银保监分局，金融机构驻揭机构和分支机构，通信公司驻揭分支机构，市邮政管理局。

罗 毅 副市长，负责教育、卫生健康、国资、医疗保障方面工作。

分管市教育局、卫生健康局、国资委、医保局，揭阳职业技术学院，揭阳投资控股集团。

联系市红十字会，揭阳市烟草专卖局、广东盐业集团揭阳公司，广东工业大学揭阳校区。

李晋龙 副市长，负责交通、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管、知识产权、信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机关事务、驻外机构、人民武装方面工作。

分管市交通运输局、公路事务中心、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局）、信访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机关事务管理局、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市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联系揭阳海事局、粤东航道事务中心，揭阳潮汕机场公司，武警揭阳支队，揭阳海警局。

许剑芒 副市长，负责民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文物保护）、广播电视、新闻出版、旅游、体育、妇女儿童、残疾人、地方志方面工作。分管市民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文广旅游体育局、地方志办。

联系市民族宗教局、新闻出版局（版权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妇联、残联。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市林业局 《揭阳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 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2〕1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林业局《揭阳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林业局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

揭阳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 实施方案（2021—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家生物安全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全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计划（2021—2025年）》和《广东省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要求，坚决遏制松材线虫病快速蔓延扩散、严重危害的势头，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预防为主、治理为要、监管从严”的防控理念，按照分区分级管理、科学精准施策要求，以“疫情监测、疫源管控、疫情除治”为重点，强化区域联防联控，狠抓重点生态区域疫情防控，控制增量，消减存量，打好五年疫情防控攻坚战，坚决遏制疫情严重发生和快速扩散势头，保护揭阳市森林资源，切实维护松林资源安全，促进全市林业建设持续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政府主导、联防联控。将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林长制的考核范围。建立健

全协作机制，大力推进联防联控、统防统治。各县（市、区）依法履行防控职责、落实防控措施、强化防控监管；各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加强协调配合。

（二）坚持系统治理、精准施策。综合考虑森林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和疫情防控工作的系统性，科学分区分级分类管理，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从源头防范疫情发生，强化过程监管，统筹疫情防控各环节开展系统治理。

（三）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在抓好疫区松材线虫病除治工作的同时，高度重视和加强未发生区的预防，做到除治和预防并重，彻底扭转重除治、轻预防的被动局面。

三、工作目标

（一）总目标。2021-2025年全市实现：控制增量，新发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拔除”；消减存量，已发生疫情地区实现“控制一批、压缩一批、拔除一批”。到2025年末，全市疫情发生面积和乡镇疫点数量与2020年相比实现双下降，全市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控制在3.46万亩以下、县级疫区数量控制在6个以下、镇级疫点控制在31个以下。

（二）分阶段目标。各县（市、区）、镇（街道）除了完成年度任务、总目标任务外，到2023年，全市减少发生面积0.07万亩，拔除乡镇疫点1个（惠来县华湖镇）。到2025年，全市减少发生面积0.95万亩，拔除乡镇疫点4个（分别为惠来县华湖镇、普宁市流沙西街道、揭东区锡场镇、榕城区梅云街道）。

四、工作重点

根据省的行动方案要求，我市的6个县级疫区均属重型疫区，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全面攻坚”策略，实现疫情整体可控、逐步压缩、定点清除。

（一）加强监测普查。一是推进疫情常态化监测。健全以护林员为骨干的地面网格化监测网络体系，统筹护林员、乡镇及林场管护员、社会化组织和森林资源监测机构人员等力量，推进疫情监测常态化、网格化管理，做好疫情日常监测和秋季专项普查工作。加大对重点生态林区、交通要道两边、邻近疫区周边和木材加工企业周边等区域疫情的拉网式排查，切实做到“监测全覆盖，普查无死角”。二是提升疫情动态管理能力。积极探索采用物联网、无人机等智能监测技术，掌握松墨天牛等媒介昆虫发生动态，提高监测准确性和时效性。推广应用松材线虫病疫情精细化监管平台，实现从疫情监测到疫木除治的常态化监管，及时准确掌握疫情发生情况和发生动态。三是严格执行疫情报告制度和新发疫情应急处置制度，准确统计疫情信息，如实、及时上报疫情数据，强化疫情信息的自查和核查。

（二）开展疫区除治。一是推进疫木清理消杀。按照“及时发现，及时清理，常年清理，全面防治”的原则，科学合理编制作业设计，有序组织开展疫木清理工作。以松材线虫病疫情“歼灭战”和疫情“攻坚战”为抓手，以及时清理消杀病死（濒死、枯死）松树为核心，委托专业公司或组织专业队，采取“及时、就地、彻底”措施对病死树即死即

清。二是大力开展疫区综合防治。在坚持抓好疫木除治的同时，因地制宜，科学选用媒介昆虫防治、打孔注药等辅助防治措施，大力开展综合防治。三是有序实施森林修复。结合全面实施绿美广东大行动，开展健康森林建设，加大松林改造力度，优化林分树种结构，增强林分灾害防控能力，构建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通过低效松林改造、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防火林带建设、森林抚育等，科学有序实施灾害松林改造，增强松林自我抗灾能力，统筹生态修复和灾害治理。

（三）推行绩效承包。一是推行年度防治绩效承包模式。采用以全年防治效果和防治面积为计算标准的承包模式，改变仅以疫木除治株数作为防治目标的形式，推进防治机制更加科学化、合理化，有效提升防治治理水平。推进全年常态化防治，科学合理设置除治期和质保期。二是严格执行防治技术规程。严格执行《松材线虫病防治技术方案》和《广东省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技术工作指引》等技术规定，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严格疫木除治质量监管，规范作业行为，做到实施到位、跟踪到位、管理到位，确保除治质量。三是加强社会化防治组织管理。建立健全社会化防治组织登记备案制度，组织开展防控成效县级自查、市级抽查，对不严格执行防治技术标准、防治作业粗糙、刻意留“尾”、防治成效差的社会化防治组织，予以通报批评，限制其在本辖区内再次承担防治项目。

（四）严格检疫执法。一是强化检疫监管封锁。严格按

照《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等规定，落实山场疫木检疫封锁和疫木除治过程管控制度，加强疫木及其制品管控，严格规范疫木无害化处理，杜绝疫木及其制品非法流通。强化疫木变性利用的监管，对疫木下山、转运、变性处理等进行全过程管控，从源头上防止疫情传播扩散。二是严格检疫执法检查。严格开展“林安”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加强林业植物检疫执法，推进松材线虫病疫木检疫执法常态化，严格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检疫复检，严格对电力电信使用的木质电缆盘、光缆盘和松木包装材料、松木卡板、建设工地松木质材料等的检查，增强检疫案件查办能力，严厉打击非法采伐、收购、运输、加工、经营疫木及其制品等行为。组织开展疫情源头追溯，及时查明疫情来源和传播途径。进一步加强涉木企业监管，建立和完善辖区内涉木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登记备案制度，定期开展巡查。三是科学布设疫木管控点。利用自然保护地、森林公园等出入口关卡，科学布设疫木管控点，强化疫情检疫阻截，加大松科植物及其制品复检力度，严防疫情人为传播。

五、防控技术要求

（一）疫情监测普查要求。一是日常监测。除9-10月外，每2个月一次，每年5次对辖区内松材线虫病发生情况进行踏查，对确认发生松材线虫病疫情的松林进行详查。二是专项普查。在每年的9-10月开展秋季专项普查，调查本辖区内所有松树是否出现松树枯死、松针变色等异常情况，详细记录疫情发生地点、寄主种类、发生面积、病（枯）死株数

量以及发生原因等。非疫点镇发现松树枯死、松针变色等异常情况，应当立即抽取尚未完全枯死或刚枯死的松树，取样后送至相关专业机构进行分离鉴定，确认是否感染松材线虫病。

（二）病（枯）死树除治要求。根据疫情监测结果，及时全面清理辖区内的病（枯）死树（包括病死树和其它死树），并按技术要求进行除害处理，将病死（濒死、枯死）松树伐倒（或锯倒），伐桩高度不得超过5厘米。减少病源、清除传播媒介松墨天牛的孳生场所，减轻病害的发生危害。疫木除治结合实际可采取不同的除害处理方式：一是粉碎（削片）处理。对于择伐、皆伐及其它疫木，使用粉碎（削片）机对疫木进行粉碎或者削片处理，粉碎物粒径不超过1厘米，削片厚度不超过0.6厘米。二是烧毁处理。对于择伐、皆伐及其它疫木，将病死树主干及直径1厘米以上的枝桠全部采取火烧方法烧毁。三是套袋消杀处理。对于高山陡坡、林密或林下草灌丰富、林间通行困难，且使用粉碎（削片）、烧毁措施难度较大区域的病死树，可采取将病死树主干及直径1厘米以上的枝桠放入密封塑料袋中加放消杀药物进行除害处理的方式。四是钢丝网罩等处理。对于山高坡陡、不通道路、人迹罕至，且不能采取粉碎、烧毁等处理措施的特殊地点，可采取就地钢丝网罩的疫木除害措施。

（三）传播媒介（松墨天牛）防治要求。松墨天牛是松材线虫主要的传播媒介昆虫，控制林间松墨天牛的种群数量，可有效控制松材线虫病的传播渠道，减少松材线虫病的发病数量。一是诱捕器诱杀防治。通过诱捕器诱集松墨天

牛，可掌握天牛种群动态，同时起到诱杀作用，减少林间松墨天牛的种群数量。根据林相、立地条件、气候因子，选择地势较高、通风较好、便于作业的位置（如林道边、山脊），用塑料绳将诱捕器悬挂在树枝或捆绑于树干，悬挂高度以集虫罐基部距地面1.3米为宜。二是地面施药防治。对于零散分布的松材线虫病防治区与预防区和重点风水树、景观树等，使用背负式或担架式喷药器具喷洒噻虫啉粉剂。三是飞机施药防治。成片分布的松林可采用飞机施药防治松墨天牛。四是注药防治。在1-2月松树生长缓慢期，对具有重要保护价值的古松或名松采取打孔注药、增压打孔注药、微孔注药等措施预防媒介昆虫。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实行市、县（市、区）长负责制，坚持政府主导、属地管理、部门协作原则，明确工作任务，落实目标责任。建立健全部门间协调联动机制，统一部署，形成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防控格局。依托林长制建立联防联控联检工作机制，开展重大生物灾害疫情防控工作。加强防治质量及防治成效的督导、抽查，组织开展防控成效县级自查、市级抽查，提升防治绩效。

（二）落实资金保障。松材线虫病情监测调查、普查、检疫检查、综合治理和基础设施建设等经费支出，在统筹用好上级补助、涉农等专项资金基础上，原则上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各地要多渠道落实资金保障，确保按时完成防控工作

任务；要严格资金绩效管理和监督，强化资金绩效评价，确保防治资金安全运行和有效使用。

（三）加大宣传力度。通过设立宣标牌、张贴通告和宣传图册、悬挂宣传标语、与相关企业（单位、个人）签订知情承诺书、印发宣传单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疫情防控政策法规、防控知识等普及宣传，积极引导和鼓励全社会支持和参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让疫情防控知识进村入户，使疫情防控成为当地群众的自觉行动，努力营造多方参与、共同推进的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良好氛围。

（四）组织考核评估。各地要按照本方案确定的总体目标，科学制定本地区攻坚行动方案，经同级人民政府同意后，逐级报省林业局备案。各地每年11月底前要组织开展年度自评工作，2023年11月30日前组织开展中期自评工作，2025年10月20日前组织开展末期自评工作，并向市林业局报告自评结果。市林业局汇总形成全市自评结果，并按要求上报省林业局。各地年度自评、中期评估、末期考核结果将作为林长制考核的重要依据，并在全市通报。各地年度自评结果作为涉农资金优先支持的考核工作任务完成的评价依据。

附件：1.揭阳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目标任务表

2.揭阳市“十四五”乡镇级疫点拔除任务表

附件 1

揭阳市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 行动目标任务表

单 位	“十四五” 未控制目标			“十四五” 攻坚任务	
	发生面积 (万亩)	县级疫区 (个)	镇级疫点 (个)	拔除镇级 疫点 (个)	压减面积 任务 (万亩)
合 计	3.46	6	31	4	0.95
普宁市	1.10	1	13	1	0.11
揭东区	1.24	1	4	1	0.58
榕城区	0.17	1	3	1	0.03
揭西县	0.73	1	7		0.12
惠来县	0.07	1	2	1	0.07
空港 经济区	0.15	1	2		0.04

备注：1.疫情防控五年攻坚实行“目标”总控，到 2025 年，攻坚任务虽然完成但发生面积、疫点区或乡镇级疫点数量超过控制目标仍视为未完成攻坚目标任务。
2.控制目标为“十四五”末期的最高值、攻坚任务为“十四五”期间的最小值。

附件 2

揭阳市“十四五”乡镇级疫点拔除任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拟拔除的乡镇级疫点			
		2023 年前完成	2025 年前完成	疫点发生面积（亩）	疫点松林面积（亩）
	合 计			5123	25996
1	榕城区		梅云街道	254	3094
2	揭东区		锡场镇	3097	13113
3	普宁市		流沙西街道	458	3459
4	惠来县	华湖镇		1314	6330

备注：1.完成了非本方案规定的乡镇级疫点拔除任务也视为完成拔除任务。

2.拔除作业费用的测算方法：《松材线虫病疫区和疫木管理办法》要求乡镇级疫点内所有伐除的松木（含伐桩及枝桠等）都要进行除害处理。据省林科院专家测算，按目前疫木清理、防治、处理费用平均为 315 元/亩，不同地区、不同立地条件、不同林分结构、树木大小等会有差别。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建立揭阳市服务保障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投产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揭府办函〔2022〕17号

惠来县人民政府、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

为服务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统筹协调建设过程中碰到的困难和问题，推动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尽快发挥效益，市人民政府决定建立揭阳市服务保障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投产联席会议制度。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架构

召 集 人：蔡淡群 市委常委、副市长，惠来县委书记、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党工委书记、粤东新城党工委书记

副召集人：柳沐荣 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二级巡视员

肖辉生 惠来县委副书记、县长

刘希民 中石油广东石化分公司副总经理

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由市发展改革局、市工业和信息化

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口岸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揭阳军分区战备建设处、市消防救援支队、市税务局、揭阳海关、揭阳海事局、揭阳供电局、惠来县人民政府、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中石油广东石化分公司、中石油吉化（揭阳）分公司组成。

联席会议在市重大石化项目建设指挥部的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不纳入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由柳沐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联席会议议题收集、汇总以及会议组织、资料准备、草拟会议纪要呈批印发等日常工作。

二、运作机制

（一）建立工作例会制度。联席会议由召集人召集，特殊情况可由召集人委托副召集人召集。原则上每周召开1次工作例会（或根据实际需要召开会议），参会单位结合每次会议涉及议题动态确定，参会单位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席会议主要内容包括：通报落实市重大石化项目建设指挥部会议、联席会议部署的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研究提出后续具体工作安排；协调推进中石油广东石化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运营中的跨部门事项；研究需提交联席会议审议或协调事项。

（二）建立联络员制度。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指定熟悉业务同志担任本单位联络员，加强日常工作对接，各成员单位于3月10日前将联络员姓名、职务、手机报送大南海石化工

业区管委会（联系人：陈少丹，联系电话：15219623699，电子邮箱：dnhjft@163.com）。

（三）建立通报制度。由联席会议办公室结合项目建设和工作落实情况，适时通报有关情况。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4日

关于黄文辉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以下同志任职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现正式批准：

黄文辉同志任市统计局总统计师；

陈玉婉同志任揭阳市粤东新城管委会副主任。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日

关于吴建坤同志免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免去吴建坤同志的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政委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日

关于谢晓跃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谢晓跃同志任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

陈锐章同志任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长；

修文同志任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主任（兼）；

陈晓平同志任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主任；

免去陈宏鑫同志的揭阳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主任职务；

免去柳沐荣同志的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主任职务；

免去保鉴琨同志的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9日

关于刘玉荣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刘玉荣同志任市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保鉴琨同志任市口岸局局长；

马志彤同志任市知识产权局局长，免去其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林晓珊同志任揭阳广播电视台台长，试用期1年；

免去陈晓平同志的市知识产权局局长职务；

免去杨燕斌同志的揭阳广播电视台台长职务；

免去方锦屏同志的市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陈培标同志的市公安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刘小勇同志的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刘玉荣同志的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彭伟烈同志的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1日

关于江少明等同志任职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2022年3月29日揭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命：

江少明同志为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周武城同志为市教育局局长；

洪创基同志为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方伟斌同志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陈培标同志为市民政局局长；

韦子庆同志为市司法局局长；

李春明同志为市财政局局长；

卢洪涛同志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江玉城同志为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魏智勇同志为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林凜凯同志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陈焕生同志为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许茂伟同志为市水利局局长；

刘佑知同志为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保崙琨同志为市商务局局长；
杨燕斌同志为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局长；
徐锦泉同志为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陈家斌同志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钟金鸿同志为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郑旭亮同志为市审计局局长；
林树宏同志为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马志彤同志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林春雄同志为市统计局局长；
方锦屏同志为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吴澜星同志为市金融工作局局长；
钟李宏同志为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
张林华同志为市信访局局长；
吕凡同志为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局长；
郭翔同志为市林业局局长；
方创旭同志为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1日

关于陈晓青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揭府人字〔2022〕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市人民政府批准：

陈晓青同志任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主任、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主任；

黄文浩、陈洁龙、林夏生、蔡国贤同志任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

因机构改革，陈晓青同志的原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黄文浩、陈洁龙、林夏生、蔡国贤同志的原揭阳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副主任和林春霖同志的原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主任、陈晓青同志的原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常务副主任，谢晓跃、黄文浩、陈洁龙、蔡国贤同志的原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31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揭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主管主办：揭阳市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部地址：揭阳市榕城区临江北路555号

联系电话：（0663）8234386

邮政编码：522000

传真号码：（0663）8213851

公报电子版查阅方式：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eyang.gov.cn>）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通过微信公众号“揭阳市政府网”市政府公报栏目查阅。